

# 平阴县人民政府

平政字〔2025〕4号

---

## 平阴县人民政府 关于平阴县洪范池镇、孔村镇、孝直镇国土 空间规划（2021—2035年）的批复

县自然资源局，洪范池镇、孔村镇、孝直镇人民政府：

洪范池镇、孔村镇、孝直镇人民政府提报的相关请示和县自然资源局《关于平阴县洪范池镇、孔村镇、孝直镇国土空间规划（2021—2035年）的审查意见》（平自然资呈〔2025〕47号）收悉。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《平阴县洪范池镇国土空间规划（2021—2035年）》、《平阴县孔村镇国土空间规划（2021—2035年）》、《平阴县孝直镇国土空间规划（2021—2035年）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划》）。《规划》是对各镇国土空间开发保护作出的具体安排，是编制详细

规划和村庄规划的依据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《规划》实施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落实省、市、县各项部署，深入实施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，着力将洪范池镇建设为极具生态康养特色的高品质全域旅游目的地。将孔村镇建设为平阴县域次中心镇，以功能性新材料、装备制造等产业为主导的循环经济示范区、制造业实力强镇，济南西部新动能产业转换基地。将孝直镇建设为全国农业产业强镇、乡村振兴示范镇。以现代农业、轻量化机械铸造为主导产业，以“和孝文化”为特色的山东省农业强镇。

**二、筑牢安全发展底线。**洪范池镇划定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3.73 万亩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3.54 万亩，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低于 23.64 平方千米，城镇开发边界面积控制在 0.35 平方千米以内。孔村镇划定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5.82 万亩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5.47 万亩，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低于 7.94 平方千米，城镇开发边界面积控制在 5.50 平方千米以内。孝直镇划定耕地保有量 11.74 万亩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11.29 万亩，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低于 6.68 平方千米，城镇开发边界面积控制在 2.27 平方千米以内。

**三、优化镇域国土空间布局。**落实村庄建设用地、区域基础设施用地的规模和布局。优化镇区功能结构，合理确定各类

用地各类用地规模和布局。推动绿色发展，改善人居环境，提升居民生活品质，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。

**四、加强历史文化保护和传承。**在落实蓝线、绿线、黄线、紫线、防灾减灾等各类控制线的同时，要建立历史文化保护体系，落实历史文化保护线，要严格保护好东峪南崖村等传统村落、文物保护单位、历史建筑本体及周边环境的历史风貌，突出生态优势，彰显文化传承和城乡特色风貌。

**五、维护规划权威性。**各镇要及时组织完成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工作。《规划》是镇域国土空间保护、开发、利用、修复的政策和总纲，必须严格执行，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随意修改、违规变更。将批准后的规划及时纳入国土空间规划“一张图”实施监督信息系统，实施监督全周期管理。《规划》实施中的重大事项要及时请示报告。

平阴县人民政府

2025年4月9日

